花蓮區葉稻熱病治

87/04/10 花蓮區農情資訊 106

花蓮地區第一、二期水稻生育期中皆會發生稻熱病，尤以一期作自插秧後 20-30 天起至抽穗、綠熟期，若氣候陰、晴多變且多雨而形成日照不足的條件下，水稻生育在分蘖盛期及施用追肥、氮肥偏多時葉色濃綠極適合葉稻熱病之發病，田間一旦發病後蔓延迅速，若未能及時施藥防治即可能造成災害；又穗稻熱病必須於抽穗前施藥方能有效預防，尤以葉稻熱病發生過之田區，更須把握施藥的時機。

稻熱病依其發生之部位可分為葉稻熱病、穗頸、枝梗、穀粒、葉舌稻熱病。其發生為害後輕者影響生育，嚴重時則葉片枯萎至全株枯死或使穀粒不充實、不稔粒而影響產量、品質。

稻熱病的發生與溫度、濕度的環境變化有密切關係，通常在平均溫度 23-25℃，濕度 90%以上，經常有微雨、露水不易乾且多施氮肥的情況下，極容易使發病程度加劇與急速蔓延。稻熱病的病原於被害稻蒿或穀粒越冬，翌年病斑上的孢子會隨氣流或風力傳播成為第一次感染源。

■防治方法：

1.栽種抗病品種：台梗 9 號、台梗 16 號、高雄 139 號。

2.實施稻種消毒：選用 25%撲克拉乳劑稀釋 2,000 倍，浸漬 24 小時。

3.本病於第一期作較易發生。插秧後 35-50 天，田間如有葉稻熱病發生應即施藥一次，若經 7 天後繼續蔓延時再施藥一次。再於抽穗前 7 天左右及齊穗期各施藥一次，以預防穗稻熱病發生。防治時可任選下列藥劑之一種，依標準稀釋倍數施用。

- 6%撲殺熱粒劑每公頃每次用 30 公斤插秧後 25-30 天施藥一次，田間保持 3-5 分水位 4-5 天。
- 2.75%三賽唑可濕性粉劑每公頃每次用 0.3-0.4 公斤稀釋 3,000 倍液。
- 50%熱必斯可濕性粉劑每公頃每次用 1.0-1.2 公斤 1,200 倍液。
- 2%嘉賜黴素可濕性粉劑每公頃每次用 1.0-1.2 公斤稀釋 1,000 倍液。
- 33%鋅錳乃浦水懸劑每公頃每次用 2.5-3.0 公升稀釋 400 倍液。

其他未列藥劑可參考台灣省政府農林廳編印植物保護手冊所列種類選擇應用。